

湘乡市地方志丛书

004077

湘乡邮电志

湘乡市邮电局
湘乡市地方志办公室



湘乡市地方志丛书

湘乡邮电志



湘乡市邮电局 编
湘乡市地方志办公室
一九九一年四月

《湘乡县志》编辑说明

一、本志书时限上起明代，下至1986年，个别项目有所延伸。

二、本志书所用资料，来自湖南省档案馆、省邮电管理局档案馆、邵阳市档案馆、湘乡县档案馆、湘乡县邮电局档案室及老工人的口碑材料。

三、本志书的记述范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包括湘乡老县境所辖永丰、青树坪、娄底、杨家滩等地邮电局所，但内容从简。

四、本志书的历史纪年，朝代沿用旧称并用汉字，民国年代用阿拉伯数字表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则用公元纪年并用阿拉伯数字书写。

五、为求精简篇幅，有些事件未列入章节，在大事记中叙述。

《湘乡邮电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李国桥 章彦文
成 员 王腾蛟 周凤佳 祁立
夏德钧 彭林仁 何汉拯

编 审 人 员

主 笔 何汉拯
采 编 何汉拯 舒炳炎
摄 影 陈锡文
绘 图 王成久
初 审 章彦文
复 审 湘乡市地方志办公室



湘乡市邮电局邮政楼外景



编纂领导小组及采编人员合影

前排左起：陈锡文 夏德钧 何汉拯 舒炳炎

后排左起：祁立 王成久 王腾蛟 彭林仁 章彦文



新建的湘乡市邮电局电信楼



湘乡市邮电局鸿雁服务社门市部



湘乡市邮电局水泥电杆制品厂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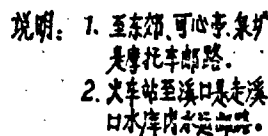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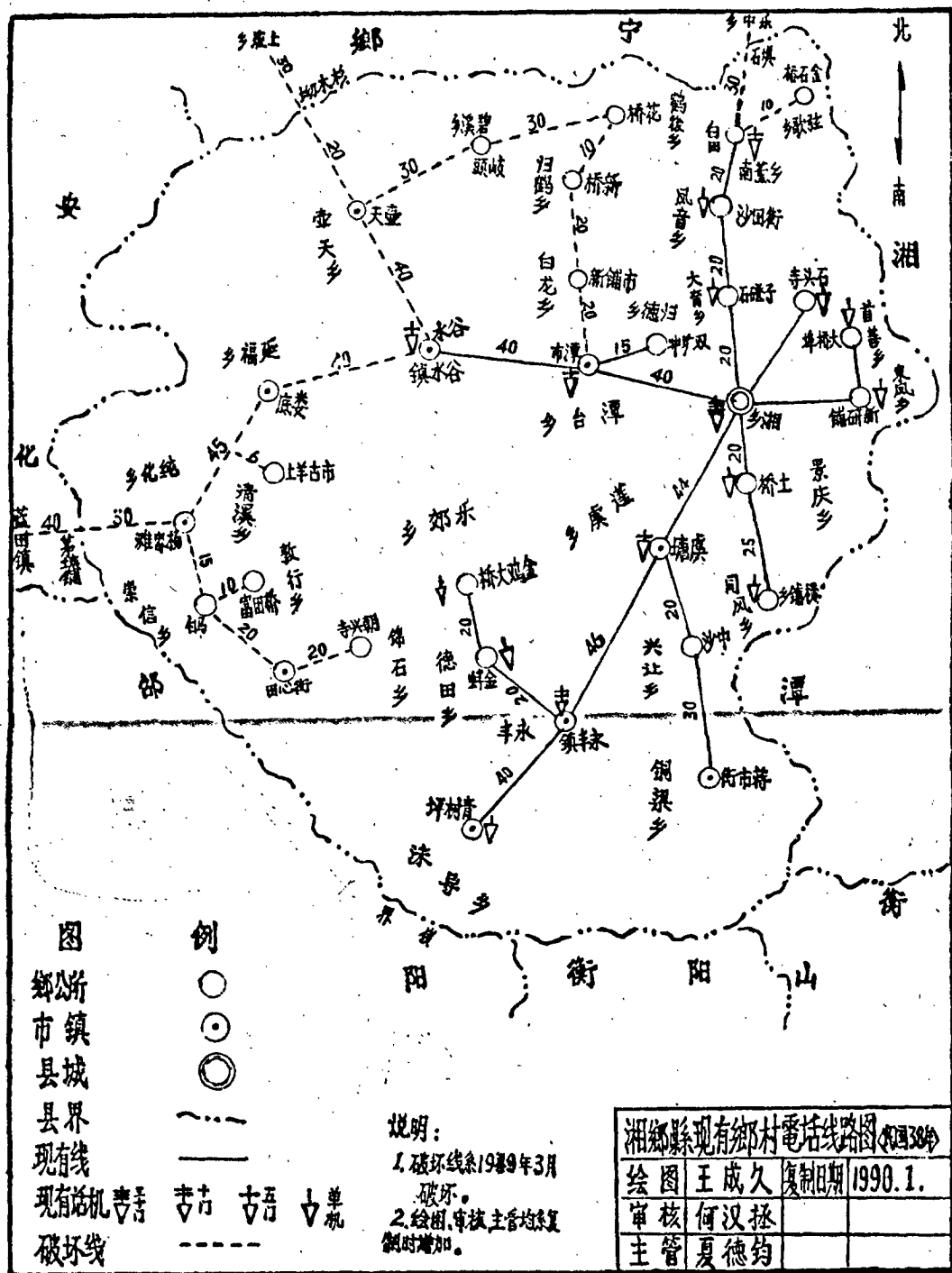
湘乡县邮电局举办各种形式的演讲会
图为部分职工在登台前作预讲经验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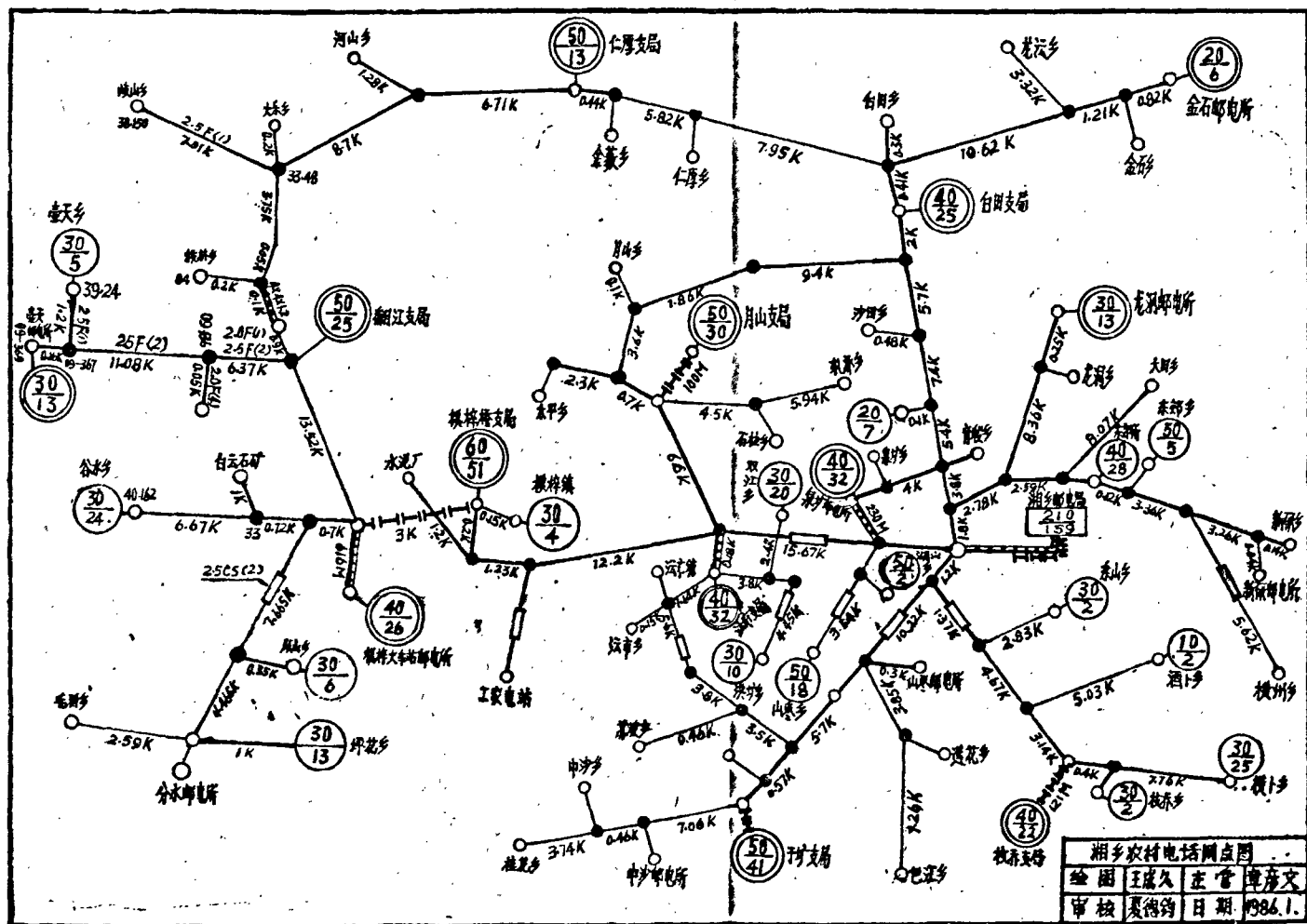


湘乡县邮电局正在进行邮政业务技术表演赛。

1986. 1.







目 录

序..... (1)

概述..... (3)

大事记..... (6)

第一章 机构

第一节 邮驿..... (15)

第二节 民信局..... (16)

第三节 清代邮电..... (18)

第四节 中华邮电..... (19)

第五节 中国人民邮电..... (25)

第二章 邮政

第一节 邮路..... (34)

第二节 设备..... (44)

第三节 业务..... (45)

第三章 电信

第一节 电路..... (53)

第二节 设备..... (60)

第三节 业务..... (62)

第四章 经营管理

第一节 财务管理..... (67)

第二节 业务技术、劳动管理..... (70)

第三节 改革..... (75)

附录

(一) 一、附属工业..... (78)

(二) 二、附属商业..... (80)

后记..... (82)

序

湘乡在清代和民国时期为全国大县之一，人口超过百万，在外地经商、从军、从政及以劳作谋生者甚众，邮电通信事业的发展较早。

明代封建皇朝在县境设有驿站传递官府文书，清代有私人开设民信局经营民间通信。光绪年间，为适应当时的形势，官方在县境开办现代邮政。宣统三年又开办电信：县内所设邮电机构居全省各县之首。

自清代至中华民国期间，邮电设备简陋，办公场所均系租用民房，间常搬迁，通信技术落后，业务停滞不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邮电通信增加网路，改造设备，提高通信质量，改善服务态度，重视经营管理，加强业务宣传，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成倍增长，基本适应各个部门和广大人民群众的需要，为国家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湘乡在历史上从未编写过“邮电志”。1959年纂修《湘乡县志》时，邮电通信只在《交通志》部分章节中简略叙述，而且未成书出版。1982年上级邮电部门布置修志，我们即着手从事这项工作，其后在湘乡县志编纂委员会及市地方志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编写了这部《湘乡邮电志》。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其编写难能尽善尽美，但它反映了湘乡邮电事业的发展概况及其现状，是湘乡邮电事业80多年来的历史总结，可作为邮

电局职工的参考读物。我们希望这部志书为全局同志所珍视，并在工作中起到应有的作用。

《湘乡邮电志》编纂领导小组

一九九〇年十月

概 述

明代由江西经湖南至贵州的邮驿干线，途经湘乡设有驿铺，传送官府文书，民间通信则由私营民信局传递，湘乡设有民信局两家。

清代，湘乡人士出外从政从军及以劳力谋生者日多，通信往来，需求更切。光绪二十九年（公元1903）相继在湘乡县城、永丰、谷水、青树坪、杨家滩、娄底、潭市等处开办邮局。所设邮局之多，居湖南全省各县之冠。宣统三年（1911）在县城设立电报局（后改为电信局），民国二年（1913）在永丰镇开设电报营业处。

清代和民国时期，湘乡邮电通信业务收入不多，但设备简陋，人员少，开支小，基本能保持不亏，邮局还略有盈余。在抗日战争初期，部分省属单位迁来湘乡，邮电业务有所发展。日军侵陷湘乡期间，县城、永丰、青树坪3处的邮电机构停业，抗战胜利后恢复。解放战争期间，物价上涨，货币贬值，邮电资费过低，收入大减，县境邮电机构勉强维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遵照“邮电合一”的精神，湘乡邮局与湘乡电信局于1951年7月合并成立湘乡县邮电局，1953年7月又接管地方电信全部机线设备和人员。

1958年以前，属邮电部、省邮电局和县人民委员会双重领导。1959年，改为县人民委员会、人民公社的双重领导。1962年以后恢复1958年以前的体制。

在“文化大革命”期间，1969年12月分设湘乡县革命委员

会邮政局及湘乡县电信局，邮政局由县革委会管理，电信局实行军管，由县武装部直接领导。1973年9月仍合并为湘乡县革命委员会邮电局，县革委会撤销后又改称湘乡县邮电局。在此期间内，工作队（宣传队）多次进驻，清理阶级队伍，抓阶级斗争，忽视业务经营，通信工作停滞不前。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邮电通信建设稳步发展。

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通信需要，至1986止，在农村设邮电支局9处，邮电所18处，所设自办机构共28处。全县平均每2.91万人，71.82平方公里有一个自办机构（委办机构除外）。邮路及城乡投递路线总长度达3904公里，为1949年的5.31倍。长途电话电路16路，电报电路4路，分别为1949年的8倍、4倍。市内电话交换机700门、杆路67公里、明线线路110公里，分别为1952年的70倍、33.5倍、15.7倍。市话电缆线路从无到有，发展到37.8皮长公里、芯线1020对、总长度达17011公里（用户小交换机及线路在外）。农村电话交换机840门，明线线路1262对公里，比建国前夕分别增长27.54倍和6.46倍（乡镇以下机线除外）。

县内邮件的运输和投递，由过去的肩挑、背扛、步行逐步发展到使用汽车、火车、摩托车、自行车等现代交通工具，基本消灭了步班邮路；收发电报则由话传，人工机改为电传机；长途电话装有多路载波和增音机，并开始使用半自动拨号。加上自建房屋，固定资产达227.51万元（其中中央邮电126.09万元，农村电话101.42万元）。

通信业务除“文化大革命”期间外，一直稳步上升。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增长更快，至1986年止，业务总量和业务收入均突破百万大关。自1979年以来，每年平均递增业务总量7%，业务收入8.9%。通信质量也有提高，主要项目均未突破上级下达的指标，较好地完成了通信任务。因而在1980